



图片来源于网络

立春打了谁的「头」

邓荣河

立春,二十四节气之一,又称“打春”,民谚有“春打六九头”之说。立春,仅仅是打了“六九”的头吗?立春,到底还“打”了谁的“头”?

立春,首先“打”了春姑娘的“头”。当头一击,不亚于醍醐灌顶,一觉醒来的春姑娘,只挥了挥手,就分隔开了纠缠缠绵的严寒。于是,那些嫩得让人心疼的萌芽,不由自主地在日历的绿色背影里翻了个身;田间麦苗的一阵喘息,不小心令村庄蠢蠢欲动。春,正以愈来愈强烈的气势,让严冬无地可容。故《月令七十二候集解》中对立春这样解说:“正月节,立,始建也……”

立春,还着实地“打”了农人的“头”。“立春雨水到,早起晚睡觉”,农人们在忙年的同时,一年一度的早春备耕,也开始紧锣密鼓。渐渐变暖的阳光,是只多嘴的雀儿,啾啾几声,就啄破了刚刚钻出被窝的童话。所有想飞的日子,所有想绿的情结,顷刻间整个身子都暖和了,都酥痒了。于是,农家方格子窗户上的农历有了蓬勃的温度,多了缠绵的风度。尽管立春时节的夜晚很冷——

常常有冷风垂死挣扎的呼号,但冷冷的窗外,也会骄傲着几只没有睡意的夜鸟。夜鸟知道,伴随着明天太阳的冉冉升起,乡下田间的稻草人爷爷,便会迫不及待地脱下那件补丁叠补丁的寒衣。

立春,也“打”了诸多文人墨客的“头”。立春时节,很多地方还常常有飞雪相伴。因此,唐代大诗人韩愈说——“白雪却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曲尘欲暗垂垂柳,醉面初明浅浅波。春来不饮兼无句,奈此金幡彩胜何。”南宋的范成大,则生动地记录了当时立春时节的农人生活。而大诗人陆游,立春日亦有一番感悟——“江花江水每年同,春日春盘放手空。天地无私生万物,山林有处著衰翁。”“春已归来,看美人头上,袅袅春幡。”南宋词人辛弃疾的立春诗,更是春意盎然。

立春,同时也“打”了民俗的“头”。从周代立春时天子亲率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去东郊迎春,祈求丰收;到以后各个朝代由县府执行的打牛仪式,再到至今仍在各地民间盛行的咬春、吃春饼、春盘、咬萝卜等,可谓“头头”是道。

丁贤玉

那时候,我们都还小。生命混沌,纯粹的初始状态。

我们不懂得,“进门看脸,出门看天”这些世故,我们的目光还不够远。昏沉沉的冬日,一场已经酝酿好了即将启程的大雪将以怎样的方式融入我们的生命里,我们哪里料得到。那时的身体里像是藏着一只不安的小兽,我们从来不好好走路,尽情享受着生命奔放的快感。我们不关心风的来处,任它在耳畔掠过。

在教室里也不安分。是的,有谁读书安分过呢?年轻的女老师是下放来的学生,比我们还矮,说话像猫叫,我们不怕她。她掌控不了局面,急得要哭。还是无奈,只得随了我们,目光投向窗外。噫!是谁,最先发现窗外那飞舞的雪花呢?

告诉你,我们的走廊有多长,从东到西,从西到东,比操场上的跑道还要长。檐下一根一根粗的杉木柱,排成野外的电线杆。我们挤在柱子中间,

雪地里有春天

便砌成一排高低不平的矮墙。我们对冬天没有凄厉的印象,并不怕它。对这场大雪的到来,我们只有欢天喜地,它给我们呆板的学习带来了许多变化,颜色、形状、动态、气势以及躁动带来的亢奋的情绪。我们昂着头,傻傻地笑。我们不在乎雪的尽头,但见它就像是从密布着铅灰的庞大的幕里钻出来似的,起先,并不显眼,也不显得白,尽是密密麻麻的小点,无数像箭头的小点,铺天盖地,真是气势逼人。

到放学时分,雪住了。整整大半天,还是课间那样,我们砌着矮墙,感叹这满世界的白,是啊,没有比这更白的白了。早被寒冷扯光了叶子的树的枝条,臃肿了,像一棵好棉条。风唱着歌,歌飘得远,远远的小丘好丰满。

有人坏了这洁白的意境,是家长来了。咔嚓,咔嚓,送胶鞋,也有钉鞋,还有送木屐的,路近的学生干脆被家长背起。陆陆续续,许多人回家了。

有等不到的,穿着布鞋踏雪而去。可是,我们几个不能这么干,我们家里都穷,没有多余的布鞋。我们一个村子的,离学校也最远,中间隔着好几个生

产队。人都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其实,那都是逼的,除了赤脚,我们别无他法。

我们有一股子狠劲,我们带着赴难的悲壮,纵身一跃。一种强烈的锥人的刺激,催生出我们喉咙里那一声尖锐的叫喊,脚下也不由得脱离地面高频率地跳动起来。挣脱,拖拽;跳跃,坠落。热血与寒冷撕扯。没有退路,唯有向前。

风如刀,雪如刺。脚底的麻木,为我们减轻了刻骨的刺感。风,敲击在耳畔,迫在眼前。像穿针引线的老奶奶,我们且眯缝着眼,眼皮和睫毛是我们抵御的武器,我们闯进一场白色的梦里了。残留的稻禾的茬子,翻过的乌黑的犁耙,枯干的草根,拐角处的小琐碎,还有越冬的柔弱的麦苗和油菜,都被雪藏了。丰厚的白,混淆了梯田的界限,削平了它往日的层次。我们像脱缰的马驹儿,驰过这白色的大平原,又像新铸的犁铧,犁开了这一片洁白的处女地。

惊呼声,不知从哪道门户里发出来的,被风带到我们的耳朵里。汪家冲,上洪埠,徐家冲,周家冲,这些都是我们每天要经过的村子,它们的座

落、形状、结构还有那村里的畜生杂类,都被我们熟知。是一场雪,让人心无旁骛,我们只在乎自己的感觉。对,是感觉,来自脚底下的感觉,像融融的春天到了。多么神奇啊,难道是被雪捂暖了不成!且慢,或许要糟,莫不是脚被冻坏了让人产生了错觉吧。打住,抬起脚,脚底红红的,脚背白白的,脚踝圆润,脉络分明,婴儿肌肤般洁净;用手摸摸,热乎乎的,痒呵呵的,敏感得很。什么事也没有。

寒极生暖,苦尽甘来。是这道理么?

把寒冷和雪抛在外面,我们带着一股热力各自回归家门。穷家孩子轻贱,父母并不惊讶,只一句,快搞点热水洗洗。梅花香自苦寒来。父母比我们懂。

写下这文字,窗外正飘落这个冬季最热闹的一场雪。透过这场雪,我又看到了那一场雪,仿佛不远,正下在昨日的门前。心里响起一首春天的歌。

有的习俗,是在新生儿的嘴里抹黄莲,打下这个底子,以后吃什么香;那么,一个人,有过雪地里彻寒的磨砺,以后的路也许都是春天般的暖。

温食记

王太生

我所说的温食,是指平时随和清淡,至冬显凉,稍稍加温即可食的食物。

与人一样,食物也有性格,或内敛、安静,或奔放、张扬,安静的食物,性淡;张扬的食物,性烈。安静的食物,波澜不惊;张扬的食物,热烈如火。

冬日温食,首先想到温干丝。一碟五味干丝,丝细如缕,有姜丝、香菜、花生米,淋麻油,它平时就是温凉茶馔,冬日吃时,稍稍显凉,伤脾胃,细心的店家就将一碟干丝置于一口黄铜敞口小平锅之上,下注开水,让热气袅袅上升,浸润干丝,食物就渐渐有了一丝温热。

热水温干丝,让干丝不再凉。这样吃时,添了一份雅致,一份闲情。当然,这样的温食,前提是天气不能奇寒,如果冰天雪地,则徒然也,犹如一段搁置太久的感情。温食就是稍稍加温,让食物多一份人间情感。这种情感是暖的,暖口,才能暖心又暖胃。

馒头或包子在冬天需要温热了吃,馒头或包子隔水在蒸笼上蒸,经过水汽的抚摸,馒头或包子有了热气,就像一个冻僵的人有了生气,它们面色红润了,身体变得柔软,才能让又饥又寒的风雪夜归人吃出暖意,品出粗粮的谷物香和包子馅中的本味。

宋代王炎《与舍弟饮》诗,“温酒浇枯肠,戢戢生小诗。”酒有了温度,心情也好了许多,于是便有做诗的雅兴,诗随酒温而发。

冬日温酒,从前我看到外祖父,将一盅酒置于青瓷大花碗中烫,热气浸酒,酒体散发淡雅的酒香,这种清冽的玉液,在冬日与人亲近,寒夜小屋,酒香氤氲,这也是饮酒得到的真趣。

温而不热,这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与体温相贴近,彼此接受。温食而不改变食物的原味,是这件事情的本义或真谛。我们有太多的改变,而使食物不复它原有的味道,失去它的真趣。温食不是这样,它让食物的味道保留,分子结构不遭破坏,让食物的味道在原来的基础上,大放异彩。

喝黄酒宜温,《红楼梦》第8回中提到,宝玉要在薛姨妈处喝酒,说:“不必烫暖了,我只爱喝冷的。”薛姨妈说:“吃了冷酒,写字打颤儿。”宝钗笑道:“宝兄弟,亏你每日家杂学旁收的,难道就不知道酒性最热,若热吃下去,散发就快,要冷吃下去,便凝结在内,拿五脏去暖他,岂不受害。”

温食的另一个境界,是几个朋友围炉吃火锅,食材本身是凉的,放在沸水里煮,经过沸水烫焯的食物,沾着热气,熨贴肠胃,冷凉的食物有了温度。几个朋友坐在一起,天南地北,海阔天空,血液也渐渐有了温度。

在寒士小酒馆里,每天有各式小人物,从食物和酒中摄取温度,温热的食物,穿过肠胃,穿过荒原,穿过你和我之间的距离,而使手足温热,额头冒着热气,这是最朴素本真的平民生活。

古人围炉做什么?清代王永彬《围炉夜话》中说:“寒夜围炉,田家妇子之乐也。顾篝灯坐对,或默默然无一言,或嘻嘻然言非所宜言,皆无所谓乐。”听着渐远的尘嚣,吃着温软的美食,在宁静而温暖的氛围中,白昼红尘中的种种烦闷,烟消云散,遁逸而空。

二百多年前,寒冷的冬天。郑板桥的家中来了到访的客,主人捧出一碗炒米,倒开冲泡,捧到客人面前,主人说:“天大寒,先吃一碗炒米茶,可暖手足。”这一碗炒米茶,是一道温食,开水而使食物有了温度。

假如我没有什么好招待你的,就捧出家中最普通的食物,冲入沸水,而使你觉得不再凉。

温食,就是温贫暖老。



没有清醒的头脑,再快的脚步也会走歪;
没有谨慎的步伐,再平的道路也会跌倒。

赵春青画

欧阳

新年伊始,随着教育部“2017年长江学者公示名单”的发布,估计某些大学校长又会忧虑一阵子,就像一位校长所言:“特别害怕听到某某又被评上了长江学者……因为他们一旦有了什么头衔,就会被人盯上。”

担忧源于近一两年云起的“人才”战略。从2017年华东师范大学人才招聘公告里提供的优厚条件——800万元房补、100万元年薪——就可以窥见人才诉求的大手笔。事实上,很多学校在这场兴起不久的人才大战中都放出了百万元以上的年薪、数百万元安家费的诱人钓饵。

关于人才的吸引、吸纳并不止于高校,一些地方也迫不及待地介入其中,比如福建的某些城市重整人文科学邻界猎人的前车带路,故而,各家“以为为鉴”学步于后,我以为还是可以理解的。

只是这之中有一个疑惑,感觉各位当家的可能忘记了更本质上的运筹:为何不将主要的精力(财力)投放于自家院落的“人才”生长(培养)呢?也许这样的心思也在齐头并进,高校人才的引进看起来就很有些诚意。但是即便如此,我们还是要问那些心急的人才渴求者,是否想过自家的环境是否适合于栋梁之才培育或是生长?我们必须知道,乔布斯不是培养出来的,而是“野长”成才的——很大程度上是环境之功。

只是这之中有一个疑惑,感觉各位当家的可能

人才稀缺,“抢”真的能解决问题?

期的效果。

还用三国说话。曹操引进了很多人才,刘备也因人才的助力独霸一方,不过真梳理一番那些厘定江山的侠士,您会发现几乎全部是自家地里生长出来的才俊,像周瑜、陆逊、司马懿一统天下的邓艾和钟会更是自己培养的,倒是孔明招揽的姜维反困环境羁绊几乎罹患抑郁症,末了只能望天长叹。

不说故事,说温泉,这所不受地域因素掣肘的塔尖学府,建构人文学科之初确实依据优良的经济(收入)条件引入了无数人才,有点遗憾,现而今似乎仍旧处于壮志未酬的状态,其人文学科至今不能跻身旁边两个邻居所在的平台。这里我们不妨用加州理工来比较,人家三两下就把人文学科拉进了龙头老大的队伍里。同样关注人才的引进,之所以有别难道不是环境的因素吗?

反观清华大学,顾念远走普林斯顿,而施一公也打了辞职报告,背后的的具体原因不细论,按人民日报微信公众号的观点:“最为关键的是,我们在体制机制和科研文化方面存在的问题,可以说还比较严重。”大约这才是问题的实质所在吧。



张世光

上周,百年一次的红月亮月食在全国各地同步播出,领着我们家的俩娃看月亮的时候突然有句到了嘴边的话让我活生生地憋回去了:写一篇日记怎么样。

是的,我希望孩子能写一篇日记,题目就叫《记一次难忘的月食》,这篇日记可以从这次奇妙的月食经历写起,然后写月亮怎么一点点变没的,其中穿插神话传说、科学道理、人生感悟,当然,这次月食的独特性——红月亮,也是描写的重点。

但是,最终我还是忍住了。

我们小的时候,每逢有高兴的事情来临,写日记几乎是一种标配。

“记一次愉快的春游”“记运动会”“记春节联欢晚会”……

实际上,所有的快乐最后都因为一个“记”字而被“忘记了”。

我们为什么要写日记?按照小时候老师和家长的说法,是为了锻炼文笔。可是,今天以写字为生的我,根本就没有在小时候就开始养成写日记的习惯。

红月之下,咱们不写日记

点燃了我写日记欲望之火的那句话:“我从高中开始写日记,现在已经有一大箱子日记了。”

“一大箱子日记是什么概念?”当天晚上,当我翻开一个新的日记本的时候写下来这句话,从此,一发不可收拾。

从那天开始到现在,21年过去了,我的日记虽然还没有一大箱子但也有一小抽屉了。中间也不是每天都写,时断时续,但都是自觉自愿的。至少,那些重要的时刻——升学、就业之变,重要的事情——初为、再为人父,重要的心情——新婚之喜、丧父之痛,今天回看过去都是有据可查的。

虽然中间经常中断,但并无愧疚感;尽管记得有长有短,但对于个人来说却是一份难得的记忆。

所以,无论读书、写字,最重要的不是强有力“看得见”的手而是内心更加强大的“看不见”的手。

这只看不见的手由内而外激发的是内生动力,激发的是无限的热爱,激发的是不知疲倦。哪怕是睡眼迷离地写上几笔,或是第二天舒纸提笔详细回忆,哪一篇都是美好,都没有被迫的压力和痛苦。

去年,当我的儿子刚刚学会拼音的时候,我曾经要求他每天写一篇日记——就像我小时候被要求的那样。自然,写的是塌糊涂,孩子也是痛苦万分。

索性放弃。

现在,每天晚上我都会把他和妹妹叫到我的跟前,让他们说说这一天最高兴的事情,然后,我记在我的日记本上。

“爸爸,我被老师表扬了,老师点了我好几次名字说我传球好。”

前几天,儿子篮球课下课兴奋地跑到我跟前说:“我今天要写一篇日记,题目就叫《我出名了》。”